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徐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16 日